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增聘宫衍海先生担任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均衡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协助基金经理进行基金的投资运作。

上述调整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5日

附：个人简历

宫衍海先生，会计学硕士。历任上海申银万国（现申万宏源）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分析师、高级分析师、资深高级分析师兼行业组长，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投资经理助理。2021年9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增聘唐灵儿女士担任海富通裕通30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裕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海清算所中高等级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协助基金经理进行基金的投资运作。

上述调整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5日

附：个人简历

唐灵儿女士，硕士，2017年7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研究部助理固定收益分析师。现任上证10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证5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增聘陶斐然女士担任海富通弘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鼎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集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协助基金经理进行基金的投资运作。

上述调整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5日

附：个人简历

陶斐然女士，金融学硕士。2014年12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助理交易员、交易员、高级交易员。现任海富通添益货币市场基金、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融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弘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的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可参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的投资。

一、有关情况说明

1.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第七十二条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等类似表述的，在遵守基金合同所规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指标等前提下，可参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的投资。

基金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变化，可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

3.本公司在投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做好相关风险管理工作。

二、风险提示

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于创新型中小企业，在发行、上市、交易、退市等方面的规则与其他交易场所存在差异，基金投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中小企业经营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为创新型中小企业，该类企业往往具有规模小、对技术依赖高、迭代快、议价能力不强等特点，抗市场风险和行业风险能力较弱，存在因产品、经营模式、相关政策变化而出现经营失败的风险；另一方面，部分中小企业可能尚处于初步发展阶段，业务收入、现金流及盈利水平等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或面临较大波动，个股投资风险加大。因此，基金在追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带来收益的同时，须承受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小企业不确定性更大的风险，基金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面临无法盈利甚至可能导致较大亏损的风险。

（2）股价大幅波动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在证券发行、交易、投资者适当性等方面与沪深证券交易所的制度规则存在一定差别，包括北京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较沪深证券交易所设置了更宽的涨跌幅限制（上市后的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30%），可能导致较大的股票价格波动。

（3）企业退市风险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退市制度，上市企业退市情形较多，一旦所投资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进入退市流程，有可能退入新三板创新层或基础层挂牌交易，或转入退市公司板块，基金可能无法及时将该企业调出投资组合，从而面临退出难度较大、流动性变差、变现成本较高以及股价大幅波动的风险，可能对基金净值造成不利影响。

（4）流动性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投资门槛较高，初期参与的主体可能较少；此外，由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规模小，部分企业股权较为集中，由此可能导致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弱，若投资者在特定阶段对个券形成一致预期，由此可能导致基金面临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5）监管规则变化的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可能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修改完善，或者补充制定新的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可能对基金投资运作产生影响，或导致基金投资运作相应调整变化。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8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力股份”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359,11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5%。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披露了《诺力股份关于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科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62%，即减持不超过1,649,500股。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张科先生未发生股票减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张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359,115	5%	非公开发行取得：8,661,768股 其他方式取得：4,697,347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张科	13,359,115	5%	为张元超之父
	张元超	0	0%	为张科之子
	合计	13,359,115	5%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张科	0	0%	2021/8/11 - 2022/2/10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13,359,115	0%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上交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减持计划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要求。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张科先生根据个人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张科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张科先生在本次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4日

中银丰和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丰和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丰和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72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6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11月8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86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662,229,892.7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无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23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3次分红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本次分红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11月17日
除息日	2021年11月1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11月1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1年11月17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1年11月18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11月1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法规，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目前本基金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1年11月17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若投资者通过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查询到的分红方式与相关销售机构记录的分红方式不符，以客服中心查询到的分红方式为准。如投资者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2021年11月16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咨询相关事宜。

5、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21-44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构建和谐投资者关系，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山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山东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活动，时间为2021年11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00-16:00。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晶女士、证券事务代表何亚楠女士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及社会责任/ESG、经营状况、发展战略、风险防控、投资者保护、三季度报告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21-47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租赁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交易标的：历下总部商务中心（A塔）部分楼层

●关联交易金额：租赁费每年约1228.62万元，三年合计约3685.87万元；委托装修费用约3150万元（预估数，以决算报告为准）。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根据相关规定，本次租赁办公场所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创投”、“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新投”）向济南鲁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资产”）租赁位于历下总部商务中心（A塔）的部分楼层作为新办公场所。

鲁信资产是山东鲁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实业”）的全资子公司。鲁信实业是鲁信创投控股股东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鲁信资产为公司关联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山东高新投向鲁信资产租赁办公场所的行为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租赁费约3685.87万元、委托装修费用约3150万元（预估数，以决算报告为准）为关联交易金额。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根据相关规定，本次租赁办公场所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1、企业名称：济南鲁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6-12

3、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东路95号院内东楼315室

4、法定代表人：马辉

5、注册资本：80000万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2MA3CN6B642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其对投资项目进行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房屋租赁；房地产信息咨询及中介服务；物业管理；室内装饰设计；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酒店管理咨询；国内广告业务；园林绿化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鲁信实业持股100%。

10、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鲁信资产经审计总资产为130,018.55万元、净资产79,517.20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411.58万元。

11、关联关系：鲁信资产为鲁信创投控股股东鲁信集团的全资孙公司。

三、关联交易方案及定价依据

历下总部商务中心A塔2020年9月由鲁信资产购置用于开展商业物业持有运营业务。公司拟通过山东高新投租赁历下总部商务中心A塔26-28层，以及13层部分区域，合计面积约7483.11平米，自2022年1月1日起租，租赁期三年。山东高新投计划委托鲁信资产统一对A塔相应楼层装修全过程进行组织管理，涉及关联交易费用如下：

1.租赁费：山东高新投拟租赁A塔26-28共计3层，以及13层部分区域作为档案室，山东高新投承担租赁区域内后期装修相关费用。租金为4.5元/天/平方米，自2022年1月1日起租赁，首次租期为三年。每年租金约1228.62万元，三年合计约3685.87万元。

2.委托装修费用：支付鲁信资产委托装修费用约3150万元（预估数，以决算报告为准），包括装修设计、监理、造价审计等项目管理费、装修费（含消防改造、空调改造）、专项工程费（智能化办公系统等）。

本次租赁办公场所的价格是在参考附近地区同类商业建筑的当前市场租金水平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

本次交易价格为正常的商业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合理、公允，遵守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关联方租赁新的办公场所，符合公司“十四五”规划及未来人力资源发展需求，房屋租赁价格以同地区相似配套水平的房屋租赁价格为参考，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该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11月12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租赁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议案》。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其他三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关于公司租赁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资料，认为：

（1）本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董事会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规定，确保本次关联交易程序合法。

（3）我们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十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了《关于租赁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对公司租赁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将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交易切实可行，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表决。

2.公司租赁办公场所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租赁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已将租赁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事宜与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资料，关联董事陈磊、刘伯哲、李高峰、王旭冬、郭全兆、侯振凯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胡元木、唐庆斌、张志勇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鲁信创投十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21-45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山东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投资”）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天地融新”）增资并提供借款。山东天地融新本次增资1亿元，其中，公司增资4,500万元，山东投资增资5,500万元。增资完成后，山东天地融新注册资本变更为2.5亿元，股权结构保持不变。山东天地融新本次债务融资2.5亿元，由股东双方按出资比例提供借款，即鲁信创投提供借款11,250万元、山东投资提供借款13,750万元。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陈磊、刘伯哲、李高峰、王旭冬、郭全兆、侯振凯回避表决，由其他三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详见公司临2021-46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租赁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新投”）向济南鲁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资产”）租赁位于历下总部商务中心（A塔）的26-28层以及13层部分区域作为新办公场所，合计面积约7,483.11平米，自2022年1月1日起租，租赁期三年，租金为4.5元/天/平方米。同意山东高新投委托鲁信资产统一对A塔相应楼层装修全过程进行组织管理，委托装修费用约3,150万元（预估数，以决算报告为准），包括装修设计、监理、造价审计等项目管理费、装修费（含消防改造、空调改造）、专项工程费（智能化办公系统等）。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陈磊、刘伯哲、李高峰、王旭冬、郭全兆、侯振凯回避表决，由其他三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详见公司临2021-47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21年11月30日14时在公司410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及《关于租赁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议案》。详见公司临2021-48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21-46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交易标的：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天地融新”）

●关联交易金额：

增资金额：4,500万元

提供借款金额：11,250万元，借款利息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执行。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创投”、“公司”）拟与山东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投资”）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增资并提供借款。山东天地融新由鲁信创投与山东投资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1.5亿元，其中公司出资6,750万元，占比45%。山东投资出资8,250万元，占比55%。详见公司临2021-43号公告。

山东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山东投资为公司关联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山东投资对山东天地融新同比例增资、提供借款的行为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增资4,500万元、提供借款11,250万元为关联交易金额。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共同增资并提供借款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1、企业名称：山东省投资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5-04

3、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166号

4、法定代表人：孙绍杰

5、注册资本：30000万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334435952R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外汇资产受托管理、对外委托投资、境内外金融产品及股权投资、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委托金融机构贷款等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鲁信集团持股100%。

10、经营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山东投资经审计总资产为33,169.31万元，净资产32,803.89万元；2020年度总经营收入0元，净利润737.31万元。

11、关联关系：山东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鲁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1-11

3、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工业北路矿源路9号办公楼1楼119-1室

4、法定代表人：孙绍杰

5、注册资本：15,000万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12MA957R3Y7E

7、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山东投资持股55%，鲁信创投持股45%。

四、关联交易方案及定价依据

山东天地融新本次增资1亿元，由股东双方按出资比例进行增资，即公司增资4,500万元，山东投资增资5,500万元。增资完成后，山东天地融新注册资本变更为2.5亿元，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山东天地融新本次债务融资2.5亿元，由股东双方按出资比例提供借款，即鲁信创投提供借款11,250万元、山东投资提供借款13,750万元，借款利息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执行。

本次关联交易各方遵循自愿协商、公平合理的原则。公司及关联方按照出资比例平等地对山东天地融新进行增资、提供借款。

后续山东天地融新拟出资4.65亿元受让北京天地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人环保”）66.53%股权。天地人环保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其基本情况如下：

1、企业名称：北京天地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2-03

3、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号院4号楼18层1812

4、法定代表人：谢涛

5、注册资本：13870万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37666915 5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工程勘察；工程设计；技术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专业承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生产环保设备（限分支机构经营）；水污染治理；环境监测；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设计；工程勘察。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股东结构：

杭州正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1%，杭州晟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30%，杭州晟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9%。

10、主要财务数据：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天地人环保经审计总资产为93,534.59万元，净资产37,296.74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47,827.78万元，净利润5,874.31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天地人环保经审计总资产为92,203.09万元，净资产40,395.52万元；2021年1-6月营业收入26,249.04万元，净利润3,055.15万元。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对山东天地融新同比例增资、提供借款，系为了参与天地人环保项目的投资。山东天地融新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投资方向，公司将以本次投资为契机，拓宽在环保板块的投资布局。本次交易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该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11月12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其他三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资料，认为：

（1）本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董事会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规定，确保本次关联交易程序合法。

（3）我们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十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了《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对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将本次关联交易事宜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交易切实可行，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表决。

2. 公司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已将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与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资料，关联董事陈磊、刘伯哲、李高峰、王旭冬、郭全兆、侯振凯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胡元木、唐庆斌、张志勇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

1.鲁信创投十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83　证券简称：鲁信创投　公告编号：2021-48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1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1月3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济南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C座410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1月30日

至2021年11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
2	关于租赁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11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